

武汉市财政局文件

武财建〔2020〕495号

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0 年农村公路 建养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区财政局：

按照《武汉市农村公路管理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 292 号)规定，现根据市交通运输局提供的 2020 年农村公路建养市级补助资金分配方案，现下达你区农村公路养护市级补助资金 万元，列“2140106 交通运输-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养护”科目；下达你区农村公路建设市级补助资金 万元，列“2140104 交通运输-公路水路运输-公路建设”科目，通过 2020 年年终结算办理。

一、请各区财政部门及时与同级交通管理部门对接，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切实加快预算执行，强化资金监管，确保资金专款

专用。

二、加强项目绩效管理。配合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根据绩效管理有关规定及具体项目建设要求，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预算执行中，对资金运行状况和及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开展绩效监控，确保建设工作取得实效。预算执行结束后，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形成相应的自评结果。

附件：1. 2020 年农村公路建养市级补助资金预算表
2. 农村公路建养市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附件 1

2020 年农村公路建养市级补助资金预算表

单位：万元

区	建设资金	养护资金	小计
东西湖区	157.39	77.8	235.19
汉南区	177.92	152.66	330.58
蔡甸区	444.5	464.96	909.46
江夏区	1026.4	265.41	1291.81
黄陂区	1527.43	688.1	2215.53
新洲区	666.36	751.07	1417.43
合计	4000	2400	6400

农村公路建养市级补助项目绩效目标表

年度目标：完成年度农村公路建设养护任务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1. 完成建设里程数、面积养护数	
质量指标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2. 完工验收合格率	
时效指标	1. 按期完成投资	
经济效益指标	1. 促进沿线经济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1. 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2. 公路安全水平	
生态效益指标	1. 符合环境保护要求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抄送：市交通运输局。

武汉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0 年 7 月 15 日印发

共印 12 份